國立臺灣交響樂團○○○年第○次○○○甄選：○○首席
報名表(範例)

編號：本團填寫

<table>
<tr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>王○○</td><td rowspan="4">報考
職缺</td><td rowspan="4">○○首席</td><td rowspan="4">請黏貼二吋
半身正面相片</td></tr>
<tr><td>出生年月日</td><td>75 年 1 月 1 日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>A123456799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電話號碼</td><td>住宅：04-00000000</td></tr>
<tr><td>手機：0932-000000</td></tr>
<tr><td>電子郵件信箱</td><td colspan="4">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@GMAIL.COM (請填寫常用信箱)</td></tr>
<tr><td>地　　址</td><td colspan="4">413 ○○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學　　歷
(年份請以民國填寫)</td><td colspan="4">國內最高學歷：國立○○大學音樂系 (校名)，學士 (學位)畢業
就讀期間：94 年 9 月~ 98 年 6 月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國外最高學歷：美國 ○○大學音樂系 (校名)，碩士 (學位)畢業
就讀期間：100 年 9 月~103 年 6 月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經驗</td><td colspan="4">請詳填工作經歷表</td></tr>
<tr><td>指定曲</td><td colspan="4">☐ 曲目 A
■ 曲目 B
☐ 曲目 C
(請勾選)</td></tr>
<tr><td>自選曲</td><td colspan="4">(請完整填寫作曲家與完整曲目名稱)</td></tr>
<tr><td>指導教授</td><td colspan="4">(請填寫大學以上指導教授之姓名)</td></tr>
</table>

身分證正反面 影本浮貼處	(請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
確認欄	■報名表一份 ■學歷證明文件 (**影本**) A.以本國學歷報名者：(應檢附下列 2 項文件，缺一不可) □最高學歷文憑 □歷年成績證明 B. 以外國學歷報名者：(應檢附下列 5 項文件，缺一不可) ■最高學歷文憑(原文) ■最高學歷文憑中譯本 ■歷年成績證明(原文) ■歷年成績證明中譯本 ■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就學期間入出國證明文件(含入出境國家) ※外國學歷證明文件均需經我國駐外使領館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。如報名者擬於國內申辦譯文審核，應向國內地方法院公證處或各地方法院所屬之民間公證人申辦，始予採認 ■工作經歷表。 ■自選曲樂譜影本 1 份。 本人 王OO (簽名)就本報名表所填寫之內容與繳交之文件，切結確係屬實，如有虛偽變造，願負法律責任；如參與第三階段：排練與實地音樂會，所演出內容授權本團永久使用。

備註：

1、報名表內各欄應填寫完整，並隨同相關文件以掛號寄至本團。

2、報名文件逾期送達本團或文件遺漏未齊，經通知後仍未補正者，不予受理報名；提供不實文件或文件係偽造、變造者，視為不合格；錄取後發現所填寫資料或繳交文件於係屬不實或偽造、變造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

工作經歷表

所任職務	服務單位	工作內容	工作期間(年/月/日)		備註
			起	迄	
長號團員	***OO 交響樂團***	***音樂會演奏及音樂教育推廣活動。***	***100/3/1***	***106/2/28***	***範例***

(本表可自行延伸)

說明：

一、本表所填資料由當事人負舉證責任，如有虛諉不實情事致影響錄取資格者，將追究當事人責任相關法律責任。

二、請提供本表所填各項工作經歷之相關佐證文件。

報考人簽名：王OO